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年10月26日，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九名，全部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增加 **Waldaschaff Automotive GmbH** 及下属子公司向中兵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借款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信虎峰、罗开全、牟月辉、李松刚、何瑜鹏、王悦回避了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同意 3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向关联方借款的情况详见公司临时公告，公告编号：2020-060。

（三）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向 **Waldaschaff Automotive Mexico S.DE R.L.** 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向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详见公司临时公告，公告编号：2020-061。

（四）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继续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在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开展远期外汇交易衍生金融产品业务，交易金额与公司国际业务量匹配，规模不超过 4.24 亿元人民币。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五）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临时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62。

特此公告。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8 日